

市十六届人大六次
会议文件(06)

关于 2025 年银川市及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银川市及市本级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22 日在银川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银川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25 年银川市及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银川市及市本级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攻坚之年。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市政协的关心支持下，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以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发力点，突出稳增长促发展，扎实落实积极财政政策，进一步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持续加力开源节流，财政收入平稳有序，重点支出保障有力，地方政府债务化解有效，推动全市各项事业取得新突破。一年来，全市各级财政部门严格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审查批准的预算，坚定稳中求进信心，迎难而上、奋力作为，有效应对经济转型与高质量发展对财政运行带来的多重压力与挑战，取得来之不易的积极成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1.59 亿元，剔除特殊因素影响后增长 3.2%（加宁东完成 209.69 亿元，同比增长 0.6%），预算执行总体平稳有序有力，为全力打赢八大攻坚战、推动“双示范市”建设贡献了财政力量。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全市执行情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71.59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228.68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69.78 亿元、调入资金 2.12 亿元、上年结转 39.97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42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518.56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06.04 亿元，同比下降 1.3%，加上解支出 1.24 亿元、调出资金 4.59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64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2.36 亿元、结转下年 35.69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18.56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2. 市本级执行情况。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01.12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34.64 亿元、上解收入 1.49 亿元、调入资金 0.12 亿元、上年结转 5.07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87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40.5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86.81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0.02 亿元，同比下降 7.8%，加补助下级支出 67.82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14.21 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8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6.07 亿元，结转下年 6.51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86.81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市执行情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45.26 亿元，同比下降 5%，加上级补助收入 32.06 亿元、上年结余 22.76 亿元、调入资金 4.5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52.2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256.87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2.81 亿元，同比增长 146.7%，加调出资金 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67.83 亿元、结转下年 44.24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56.87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2. 市本级执行情况。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0.63 亿元，同比下降 3.3%，加上级补助收入 24.66 亿元、上年结余 7.75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126.69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89.74 亿元；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76.11 亿元，增长 153.8%，加补助下级支出 5.85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47.5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45.25 亿元、结转下年 14.99 亿元，

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189.74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全市执行情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0.5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3 亿元、上年结转 0.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11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0.54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0.07 亿元，调出资金 0.12 亿元，结转下年 0.35 亿元。

2. 市本级执行情况。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0.21 亿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12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0.09 亿元；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0.21 亿元，其中：补助下级支出 0.09 亿元，调出 0.12 亿元至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303.71 亿元，支出总计 267.18 亿元，本年收支结余 36.53 亿元。截至年末，全市基金滚存结余 242.48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2025 年，财政厅初步测算我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999.95 亿元。截至年末，政府债务余额 969.85 亿元，控制在财政厅下达的限额范围之内。分性质看，一般债务 511.87 亿元，占 52.8%，专项债务 457.98 亿元，占 47.2%；分级次看，市本级 397.57 亿元，占 41%，市县级 572.28 亿元，占 59%。

以上相关数据最终以决算数为准。

二、2025 年财政工作情况

（一）聚焦财政统筹，收入质量效益更优。税收收入量质

双升。充分发挥财源建设工程联席会商及重点税源企业联系服务机制作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税收同比增长 4.5%，占比达到 69.4%，较上年提升 3 个百分点，财政收入“含金量”明显提升。非税收入挖潜增效。持续推进“四闲”专项整治，盘活闲置资金 13.23 亿元，处置资产价值 17.21 亿元，实现非税收入 52.47 亿元。以更高站位推动“闲置资产”变“有效资产”，成功转让 12.51 万亩河滩地经营权，实现“以绿养绿”双赢效益。抢抓政策争资蓄能。紧盯国家及自治区政策导向，争取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260.74 亿元，同比增长 10.8%。争取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 100.49 亿元，达到历年最高，为化解政府债务、保障重大项目提供了关键支撑。

（二）聚焦动能转换，服务发展支撑更硬。创新驱动精准发力。投入科技创新相关资金 7.49 亿元，制定《银川市科技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建立企业科技研发后补助资金梯度补助机制，带动全社会 R&D 经费投入持续增长。**项目建设提速增效。**投入项目资金 29.5 亿元，保障政府投资计划项目落地，支持各部门谋划储备实施优质项目，以财政资金为牵引的投资拉动能力显著增强。**产业升级纵深推进。**投入产业发展资金 31.16 亿元，助力现代化产业体系重塑，蓄势壮大了以工业经济、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等为强劲支撑的优质财源。**消费活力持续提振。**投入各类促消费资金 13.23 亿元，助力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撬动消费超 150 亿元。投入 6.47 亿元，保障西夏陵成功入

列世界遗产名录，支持布鲁塞尔葡萄酒国际大奖赛成功举办，推动银川马拉松、览山音乐季等各类活动火爆出圈，促进“商文旅农体酒”融合发展。营商环境不断优化。精准对接企业需求，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的主要政策减税降费退税 32.6 亿元，化解拖欠企业账款 58.2 亿元。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全面推行“不见面开标”模式，降低企业交易成本超 30%，持续打造公开透明、便捷高效的营商服务环境。

（三）聚焦民生实事，公共服务温度更暖。民生支出力度持续加大。全市民生支出 317.56 亿元，近八成财力投向民生领域，完成天平街、大碱湖生态园建设等民生“十心”实事，兑现“发展是手段、保障和改善民生才是目的”的庄严承诺。社会事业保障坚实有力。投入社保资金 61.24 亿元，发放救助资金 4.5 亿元，城乡低保人均每月提高 75 元和 55 元，跃居西北省会前列。落实创业扶持政策，争取全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资金 1.86 亿元，推动就业创业质效双升。教育均衡发展成效显著。投入教育领域资金 62.02 亿元，支持二十四中迁建等 28 个教育项目建设，助力职业教育学业水平测试、中考改革等试点落地，整合优化宁夏幼师等资源，推动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医疗服务能力稳步提升。投入医疗卫生领域资金 35.12 亿元，支持国家重大传染病救治基地等 14 个项目加快建设，推动 372 家基层医疗机构国标达优。支持试点推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集体补助机制，增强医疗康养保障能力。

（四）聚焦区域协调，城乡融合发展更快。安全防控提质见效。投入安全生产领域资金 2.89 亿元，稳妥处置开年震灾、汛期强降雨等突发事件，城市抗风险韧性显著增强。聚焦国企改革关键环节，统筹资金 60.63 亿元，提升国资经营及风险抵御能力。切实强化政治担当，安排资金 2.6 亿元，全力支持永宁县轻装奋进。**生态投入聚力增效。**投入生态环保专项资金 16.47 亿元，保障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支持建设“无废城市”和全国再生资源回收试点，稳步推进绿色转型，黄河银川段连续 8 年保持Ⅱ类优水质、入选国家级美丽河湖案例，生态绿色发展成效凸显。**乡村振兴战略接续推进。**投入农业农村发展相关资金 40.2 亿元，支持现代都市农业品牌创优和提质增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动县域经济均衡发展。

（五）聚焦化债防险，财政安全底线更牢。完善制度体系。制定《坚决做好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工作实施方案》《银川市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坚持控增量、化存量、优结构、强监管，切实提高全市债务风险把控能力。**加强整体管控。**足额保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偿还到期法定债务本息 104.55 亿元，确保债务余额始终控制在下达限额内。推动全市融资平台累计退出率达 75%，促进转型发展。“三保”**保障坚实稳固。**强化预算源头管控，建立常态化监测预警机制，从严抓实预算刚性执行。全市“三保”预算执行 135 亿元，财政运行平稳可控。

（六）聚焦改革增效，财政管理体系更新。预算管理改革纵深推进。全面启动实施零基预算改革，出台《银川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管理办法》《银川市本级国有资本收益收取管理办法》，积极构建“应保必保、该压尽压、讲求绩效”的全预算分配机制。绩效管理精准发力。修订财政支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将评价结果与2026年预算安排、项目调整刚性挂钩，推动财政资金管理从“被动管理”向“主动治理”转型。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大力控压党政机关运行成本，年初按照20%比例压减部门公用经费预算，部门项目预算压减率达10%。坚持公务接待“总额+标准”双重控制、公务用车“统一编制、统一调度”，全市“三公”经费持续下降。

（七）聚焦决议落实，依法理财意识更强。严格落实人大决议。坚持依法理财，严格执行市十六届人大五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以及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会议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自觉按法定权限、法定程序办事。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按程序向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市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报告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及政府债务管理等事项，听取意见、回答询问、接受监督。主动接受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财经专家审查财政预算，推动预算更加科学、更加准确、更加合理。持续推进预决算、财税政策、政府采购等信息公开，保障公众对公共财政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积极回应群众急难愁盼。坚持把

办理建议提案作为推进财政工作和践行宗旨的重要抓手。2025年财政共主办协办代表建议、政协提案 58 件，满意率和办结率均为 100%。代表委员们关于优化营商环境、提升公共安全、加快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强科技支持等建议，已逐步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落实措施，成为加强和改进各项工作的助力和动力。

回顾近五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有效落实积极财政政策，统筹做好“生财、聚财、用财、管财”四篇文章，全市财政实力持续增强，财政管理更加科学，财税体制改革接续推进，财政统筹能力明显提升，集中财力办成许多大事要事，有力保障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高效落实，切实发挥了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十四五”期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突破 200 亿元大关，较 2020 年增长 33.3%，年均增速达到 6.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达到近 2000 亿元，有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全市债务风险逐年下降。财政近 80%以上财力用于民生，R&D 经费投入实现年均两位数增长，占全区比重达 61.2%，推动深入落实科教兴国、乡村振兴、区域协调发展等战略，支持建成区域领先的教育体系、社会保障体系、医疗卫生体系等，发展的成果更多的惠及全市全体人民，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还面临不少困难和问题。从财政收入看，重点税源支撑不足，非

税收收入挖潜增收难度加大，国有资本经营收益有限。同时，因房地产市场大环境影响，土地出让收入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财政收入增长持续承压。从财政支出看，“三保”及刚性支出需求保持高位增长，紧平衡状态依然存在。从债务管理来看，偿债支出压力较大，尤其是国资国企债务等风险仍然存在。这些问题，我们高度重视，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2026 年预算草案

（一）2026 年预算编制的主要思路

2026 年预算安排的总体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宁夏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强化系统思维、压实工作责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更好统筹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扎实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聚焦聚力“五八”强首府引领战略，做优增量、盘活存量，着力保障扩内需、优结构、增动能、惠民生，着力支持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着力加强促改革、强管理、防风险、增效益，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高水平保障“十五五”良好开局、推进“双示范市”建设迈出更大步伐提供有力支撑。

2026 年预算安排的基本原则：结合我市 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按照“强化保障、扩大支出、培育动能、增进福祉、

提升效益、防范风险”的总原则，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做到“大钱大方、小钱小气”。

——坚持政治引领，强化战略保障。把拥护“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体现到财政工作全过程，聚焦高质量发展，将财力向重大战略、重点项目、重要任务倾斜，集中财力办大事、办好事、办要事。

——坚持稳中求进，扩大支出盘子。进一步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放大政策效能，增强自主可用财力，力争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3%左右。持续优化支出结构，确保支出力度和规模保持在合理区间范围。

——坚持创新驱动，培育发展动能。进一步优化政府债券等政策工具组合，加大对新质生产力的全面发展等重点领域投入，支持“四新产业”以及数字经济发展，推动税收与经济协调增长，为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坚持民生优先，增进群众福祉。聚焦教育、医疗、养老、就业等领域，加大对人的全面发展投入，支持办好民生“十心”实事，持续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市民。

——坚持厉行节约，提升资金效益。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部门公用经费压减20%以上，严控一般性支出，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推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风险。严格政府债务管理，合理确定债务规模，提升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健全风险预警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二）全市及市本级预算草案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草案。（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目标增长 3%，完成 176.71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 124.75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136.4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35.69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7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30.32 亿元、调入资金 0.08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390.02 亿元；据此，安排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3.33 亿元，加上解支出 1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33.45 亿元、调出资金 2.24 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390.02 亿元。（2）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12 亿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79.3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18 亿元、调入资金 0.08 亿元、上年结转 6.51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4.97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17.18 亿元；据此，安排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2.27 亿元，加补助下级支出 25.3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4.08 亿元，调出资金 0.69 亿元，债务转贷支出 4.84 亿元，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17.18 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草案。（1）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37.97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65.01 亿元；据此，安排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37.97 亿元。（2）市

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90.6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49.66 亿元；据此，安排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90.6 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草案。（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0.7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0.7 亿元。

（2）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0.32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0.32 亿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草案。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317.57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283.07 亿元。

（三）2026 年财政管理改革工作

1. 紧扣重点领域，持续增强财政实力。加强税源动态分析。联合税务、发改、统计等部门，对重点企业实行“一对一”跟踪服务，精准掌握税源变化；聚焦建筑、房地产、服务业等重点领域，开展税收征管专项行动，确保税收应收尽收。**规范非税收入管理。**进一步加大闲置资源资产盘活力度，持续推动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提质增效。坚持管好资产与用好资产相结合，积极推广公益性场馆第三方运营模式，实现效益提升和收入增加共赢。**强化收入统筹协调。**强化市、县两级财税联动，每季度召开收入形势联席会，及时解决征管难题；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对接，争取转移支付资金增长 10%以上，持续拓宽财力来源渠道。

2. 紧扣创新驱动，有效激发增长动能。加大产业资金扶持。

紧盯“一湖三都六基地”、“一区两地五中心”、现代都市农业建设目标，保障“四新”产业升级、现代服务业提质、都市农业提效等行动，支持推动产业链式突破、集群发展。**加大创新资金保障。** 进一步增加财政科技创新投入，安排科技创新相关资金6.16亿元，加大“定向委托”“揭榜挂帅”等支持力度，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撬动社会资本投入升级。**加大消费资金投入。** 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积极落实以旧换新等补贴政策。支持优化消费场景建设，提升商圈品质，持续释放消费潜力、激发市场活力。

3. 紧扣城乡融合，稳步提升功能品质。 加大城市更新投入，安排城乡建设资金35.42亿元，用于城中村、危旧房改造、市政道路改造和“四类管线”更新等，支持新增智慧停车、智能安防等数字化智能化应用场景，助力打造“智慧城市”样板。**深化乡村振兴财力保障。** 安排33.52亿元，落实“两化一振兴”部署要求，保障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美丽宜居村庄等建设。积极争取闽宁协作专项资金，支持闽宁产业园高质量发展，助力闽宁镇建设乡村振兴示范镇。**推动县域经济差异化发展。** 积极争取自治区高质量发展激励资金，支持兴庆区、金凤区现代服务业发展，推进西夏区垦地融合项目建设，助力永宁县“两化一振兴”综合试点、贺兰县县域商业领跑县建设，推动灵武市全国百强位次再提升。

4. 紧扣民生关切，精准高效投资于人。 加强投入持续改善

民生。统筹安排 265 亿元保障民生支出，全年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 75%以上。支持实施民生“十心”实事，推进交通畅行、幸福宜居、富民增收等项目，切实把财政资金落到民生实处。

强化就业社保兜底保障。统筹安排 54.5 亿元，落实社保兜底各项政策，保障实施公共就业服务能力提升示范项目。支持申报“推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项目”，有效提升养老托育服务圈覆盖率。支持“百千万”人才留银专项行动，打造“拴心留人”环境。

推动教育医疗优质均衡。统筹安排 55.75 亿元，支持幼儿园改扩建、学校迁建及职教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安排医疗领域资金 21.96 亿元，保障重大传染病救治基地投用、支持重点专科提档升级，持续增强医疗服务保障能力。

丰富文化民生供给。统筹安排 5.94 亿元，巩固全国文明城市“五连冠”成果，保障实施文化惠民工程，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质增效，优化布局体育设施。

防范化解安全领域风险。统筹安排 3.17 亿元，重点保障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应急物资储备等关键领域资金需求。

强化生态领域资金保障。统筹安排 14.21 亿元，支持黄河宁夏段干支流及入黄排水沟上下游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试点等建设，全力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

5. 紧扣改革攻坚，充分释放制度活力。强化重点领域改革财力支撑。统筹各类财政资源，保障“多权融合”改革任务落实，助力国家数据基础设施建设、人力资源服务业与制造业融

合发展等示范试点攻坚突破，支持争创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产教融合等国家级示范试点任务。**强化开放合作平台财力支撑。**保障“世界葡萄酒之都”暨第六届中国（宁夏）国际葡萄酒博览会等活动举办，支持一体推进经开区、综保区、高新区、苏银产业园和宁东基地联动开放。**强化优化营商环境财力支撑。**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压缩涉企优惠政策兑现时限。用足用好各类政策工具，加快加力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优化政府采购服务供给，推动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跻身全国先进水平。

6. 紧扣风险防范，切实推动平稳发展。化解存量债务风险。严格执行债务限额管理，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按时足额偿还法定债务，抢抓政策窗口期有序化解存量隐性债务，推动剩余融资平台全部退出，加快市场化转型，守牢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严控新增隐性债务。**依托专项债穿透式系统，动态监控债券资金使用、项目运营、专项收入、资产等方面情况，严防挤占、截留和挪用债券资金。硬化预算约束，切实加强风险源头管控，堵住违法违规举债的“后门”。**积极放大政策效应。**聚焦惠民生、补短板、增后劲的领域，积极争取专项债券，谋划储备实施一批效益明显、群众期盼、迟早要干的项目。规范债券项目投后管理机制，推动实现专项债券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

7. 紧扣财政改革，全面提升管理水平。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管理。探索推进资金统筹整合，打破部门资金壁垒，集中财力

办大事。完善“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周期管理体系。强化财政内部监督管控。实现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公开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探索项目库“先论证、后入库、再安排”管理模式。扎实开展会计法规执法及财经纪律专项检查，深化财会监督与各类监督协同联动，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使用。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优先使用稳定财力用于“三保”，硬化执行约束，严禁挤占挪用“三保”资金，对“三保”存在风险的地区财政支出及库款拨付实施严格监管。从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从严控制新增项目支出，对非刚性、非重点项目一律压减或暂缓安排，腾出资金用于急需领域。带头压实责任，不断完善制度措施，形成长期过紧日子的良好氛围。

各位代表，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繁重、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坚定信心、锐意进取、真抓实干，坚决完成全年目标任务，为加快推进“双示范市”建设、谱写银川高质量发展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名 词 解 释

双示范市：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示范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市。

全市：全市指银川市本级、兴庆区、金凤区、西夏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市本级指银川市政府本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银产业园管委会。

零基预算：在编制预算时，不考虑以往所发生费用项目或费用数额，以零为基点，一切从实际需要出发，逐项审议预算期内各项费用内容及其开支标准是否合理，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

税收收入：政府为履行其职能，凭借政治权力，按照特定标准，强制、无偿地取得公共收入的一种形式。包括：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印花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土地增值税、车船税、契税、耕地占用税等税收收入。

非税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中除税收以外的其他各项收入，包括：专项收入（包括教育费附加收入、残疾人就业保障

金收入、广告收入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其他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国家对集中的预算收入有计划地分配和使用而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应当按照统筹层次和社会保险项目分别编制,做到收支平衡。

上级转移支付: 上级对下级的一种补助,目的是弥补财政实力薄弱地区的财力缺口,均衡地区间财力差距,以实现各地公共服务均等化为目标,而实行的一种财政资金转移或财政平衡制度。目前转移支付主要由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构成。

同比增长：和上一时期、上一年度或历史相比的增长。同比增长率=（本期数-同期数）/同期数*100%。

预算调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对于年度财政体制调整等因素给预算收入带来的变化，对收入预算进行调整，并将调整情况上报人大批准。与调整预算的区别在于预算总量保持不变。

调整预算：经人大批准的地方本级预算，在执行中因特殊情况需要增加支出或者减少收入，使原批准的收支平衡预算的支出总计超过收入总计。与预算调整的区别在于预算总量发生变化。

变动预算数：在年初预算数的基础上，增加转移支付、本年起短收安排、债券转贷收入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以及科目调剂安排之后的预算数。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财政通过超收收入和支出预算结余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视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下年度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或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基金的安排使用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政府债务：各级政府机关、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以政府的名义向国内外或境内外承借或担保的，负有直接或间接偿还责任的债务。

地方政府债券：经国务院批准同意，以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政府为发行和偿还主体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

具体分为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新增债券是指由地方政府发行用于新增建设项目的债券；再融资债券是指由地方政府发行的债券用于偿还即将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

一般债券债务转贷收入：省级政府发行一般债券收入转贷下级政府。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

专项债券债务转贷收入：省级政府发行专项债券收入转贷下级政府。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债务转贷支出：本级政府财政向下级政府财政转贷的债务支出。

预算草案：未经法定程序审查和批准的政府、机关、团体、事业单位的年度收支计划，通常指未经人大批准的某一年度政府财政预算收支计划。地方各级财政部门根据同级人民政府的指示和上级政府及财政部门的部署，具体布置本级各部门和下级财政部门编制预算草案，并负责审核、汇总编制本行政区域的预算草案，报同级人民政府和上一级财政部门审核。

部门预算：政府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的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提交人大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

国有资本经营收益：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从国家出资企业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包括应缴利润、股利股息收入、产权转让收入、清算收入、其他国有资本收益等。

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一级政府财政预算（包括收入和支出）为对象，以政府财政预算在一定时期内所达到的总体产出和结果为内容，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标准、评价方法和评价方法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以促进政府透明、责任、高效履职为目的所开展的绩效管理活动。

四闲：闲置资金、闲置资产、闲置土地、闲置项目。

“四新”产业：新材料、新食品、新能源、新装备制造。

一湖三都六基地：银川数据湖，中国新硅都、世界葡萄酒之都、算力之都，新型电池制造基地、智能终端材料和半导体材料生产基地、能源转型示范基地、西北地区先进装备制造基地、高端奶产业基地、枸杞精深加工基地。

一区两地五中心：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国际旅游目的地、区域创新创业高地，区域商贸物流中心、科技和金融中心、文化教育中心、医疗健康中心、总部会展中心。

多权融合：通过系统集成、协同联动方式，将水、地、污、林、碳、能等资源要素以链条式的方式融会贯通起来一体推进。

“百千万”人才留银专项行动：“百”即每年培养、吸引、集聚百名以上科技领军人才（团队）、“科技副总”“周末工程师”等高端人才；“千”即每年培养千名以上工程师、工匠等急需紧缺人才；“万”即每年力争10万名产业人才留银就业创业。

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